

【若有所思】

□常跃强

耳光

耳光有功有过,不能一概而论。但要讲耳光的作用,依我看,没有比薄熙来打王立军的那一记耳光作用再大的了。

打人别打脸,说长别揭短。这话是有道理的。俗话说:脸面值千金。打别人的耳光是让一个人蒙受极大的羞辱。所以,不到“是可忍,孰不可忍”的时候,是不能打人家的耳光的。一旦一个人打了另一个人的耳光,若是遇上一个血性人,他会跟你拼命,造成很严重的后果。

上个世纪50年代末,“大跃进”了一阵子,接着就是全国大挨饿,我们家乡饿死了不少人。那时候为了度过灾荒年,队里种了不少地瓜,地瓜收了之后,常常会有地瓜根断落在地瓜窝里,这些地瓜根往往扎得很深,在深处结一个或两个甚至三个大地瓜。于是,一些半大孩子及一些妇女就到地里去翻地瓜。有一回,我们邻村有两个孩子几乎同时翻出了一条粗根,当时,两个孩子的眼睛都亮了,都说这条粗根是自己先刨出来的。两个半大孩子互不相让,于是就吵骂起来,你一句我一句,谁也不让谁,末了把祖宗八代都骂上了。这时,一个孩子急了,扑上去就打了另一个孩子一耳光。另一个孩子恼了,抡起手中的三齿镢,照着对方的脑袋就砸了下去。镢头砸在头顶上,脑袋被砸烂了,流了很多血,连脑浆都流出来了,当医生赶到的时候,这个孩子已经断气。人命关天,酿成了一场悲剧。

剧。打死人的孩子被送去劳教,两家自此结下了死仇。

打耳光可以使人失掉性命,但打耳光也可以救人的性命,这也是确确实实的事情。据说有两个登山队员在完成了登顶的壮举之后,满怀豪情,高高兴兴地回返大本营。不料,中途突遇暴风雪,寒气袭人,寸步难行。幸好有个山洞可以避难。入夜,温度再次急剧下降。残酷的事实摆在面前,如果坐下来打个盹儿,马上就能冻成冰棍!怎么办呢?两个人决定,对面站立,轮流扇对方耳光。刚要合眼,一个耳光扇在脸上,精神为之一振,困意随之消除。这样循环往复,终于熬过了这一夜,日出后安全归来。

生命诚可贵。两个队员靠着互打耳光挽救了生命,实在太聪明了!这表明,在特殊情况下,耳光也能够发挥它的特殊作用。

耳光的特殊作用很多,在《儒林外史》中,这耳光还起到了除疯癫的作用呢!连考多年,直到50多岁时,范进才中了举人,高喊一声:我中了!喜极而疯。有人说这是痴迷心窍,需要他平日最怕的人打个耳光,才能清醒过来。在众人的极力劝导下,他的岳父胡屠户才终于鼓起勇气,打了范进一个耳光。杀猪的手掌打在书生的脸上,

那分量想必不轻,不过,那效果却也是立竿见影,范进的疯癫病立即好了,胡屠户功德无量!但因打了文曲星,手脖子有些隐隐作疼,于是赶紧从药店里买了一贴膏药,贴在手脖子上。

耳光的作用五花八门,不仅可以治病救命,有时还有驯夫的作用!据说一位传记作者就爆出了一则希拉里的驯夫轶事。书中提到,在克林顿爆发绯闻案时,希拉里对克林顿骂尽脏话,还动了粗,赏了花心老公一记响亮的耳光。一腔怒火,咬碎牙的愤恨,全凝聚在这一记耳光里了,竟把总统的脸都打肿了。当总统走出卧室时,他的幕僚们都看见了,只是假装视而不见。这耳光的作用可不小,正是这耳光起了消气的作用,才避免了婚姻的破裂,才有今天我们见到的白头偕老。

希拉里是驯夫,而我看到的一幕,则是一位妻子教训小三。那是去年夏天的一个晚上,我和妻子散步回来,经过英雄山下的广场,无意中看见有一对男女在休闲的连椅上相偎相依,十分甜蜜。这个见得多了,我们继续往前走。就在这时,从大松树后面的黑影里,跳出来一个人高马大的妇女,直奔向那一对男女。在那个女孩还没反应过来的时候,她一把揪住了那女孩的头发,只听“啪”一

声,一个清脆而响亮的耳光就打在了那个女孩的脸上。这一个耳光可打得不轻,那分贝很高,在夜里,听得十分清楚,我想女孩那腮帮子肯定会肿好几天。后来就争吵起来,女孩反复地在表白:我从来就没有在乎过他!男人把她们两个拉开。那个女孩默默地走了,我和妻子也走了,妻子说:这打了也就打了,没处讲道理去——谁让她自轻自贱哩!我说:这用北京话说——这丫不找着挨抽吗?!但愿这一记耳光能把她打得清醒过来……

耳光有功有过,不能一概而论。但要讲耳光的作用,依我看,没有比薄熙来打王立军的那一记耳光作用再大的了。这一记响亮的耳光作为导火索,起到了薄熙来自我暴露的作用,当那一掌落下时,一个大老虎就露出了原形——一个政治上的伪君子的嘴脸!你看薄熙来,那可真是口蜜腹剑善于伪装呀,唱红歌,打黑,搞政绩,变着法地往自己脸上贴金,然而让人没有想到的是,揭开他的画皮,哎哟,竟是那么肮脏的一个人物。这样的人若是掌握了领导权,他还不得把我们带进万劫不复的深渊呀!现在他自己暴露了,很好很好,这真是国之大幸、党之大幸、民之大幸呀!

(本文作者为知名作家)

《贵妃醉酒》是久负盛名的京剧经典剧目之一。这出戏剧情很简单:唐明皇李隆基约贵妃杨玉环在百花亭饮酒赏月,贵妃满怀喜悦来到百花亭,不料明皇失约转驾梅妃娘娘处,贵妃失意独饮,借酒浇愁,以致酒醉失态,快快回宫。

一个醉酒之人,本该是呕吐狼藉、东倒西歪而不美的,但经梅兰芳大师数十年精心打磨的《贵妃醉酒》却美不胜收,流动的仪仗,精美的服饰,婉转的唱腔,缤纷的舞蹈,令观众目不暇接、耳不暇听。一出写醉人醉态的戏,自始至终充满美的线条和韵律,充分体现了京剧表演艺术的唯美性特色。

大幕拉开,在[二黄小开门]乐曲声中,贵妃款步登场,且歌且舞。此时她尚未饮酒,心却早已“醉”了——皇帝即将来赴她的晚宴,她心情很好。眼看月上中天,清光流泻,她想起月里嫦娥,想着便觉得自己就是嫦娥,今晚凡来了;登上玉石桥,观鸳鸯戏水,赏金鱼穿波,赏着赏着就觉得那些鸳鸯和金鱼都是为朝拜自己而来;抬头望长空,长空有雁阵

【菊园漫笔】

酒不醉人
人自醉

□王庆新

掠过,她就想那大雁听到她的声音,一定会飞落花丛,舍不得离她而去。她就这样行走并陶醉着,不知不觉到了百花亭。委婉缠绵的[四平调]唱段“海岛冰轮初转腾”,表达的就是她此时的心境。乍听,觉得唱词好像有点凌乱,“奴似嫦娥离月宫。好一似嫦娥下九重,清清冷落在广寒宫”,这位“嫦娥”怎么离开“月宫”又落在了“广寒宫”?她不是高高兴兴去百花亭赴宴吗,怎么会有了“清清冷落”的感觉呢?仔细体味,恰是这样含义不清的唱词,最能抒发她自我陶醉的情怀,还真有点朦胧诗的味道。

正当贵妃沉浸在即将与皇上相聚的喜悦中时,太监向她禀报,“万岁爷驾转西宫啦!”这意外的消息对她无疑是沉重的打击。唐明皇怎么会失约呢?从她兴致勃勃前往百花亭赶路的情形看,不会是二人刚闹了什么别扭、皇帝故意要冷落她一下;从太监说皇帝是中途变卦去了梅妃娘娘处分析,也不会是皇帝一时疏忽,忘记了与她有百花亭之约。合理的推断只能是皇帝不再那么看重她了,与她争宠的梅妃娘娘也许重新获得了皇帝的宠幸,这恰恰是她最为担心的事情!因为她明白,她和她整个家族的荣华富贵甚至身家性命,都要靠皇帝对她的宠爱来维系,她害怕自己一旦失宠,将给自己和家族带来悲剧命运,所以她需要借酒浇愁,掩饰自己的尴尬和失意,缓解精神上的巨大压力。她命太监和宫女轮番给自己敬酒,很快便有了醉意,仍然比划着要裴力士去取酒。裴力士表示怕让娘娘“喝大发了”“吃罪不起”,她就“呀呀啐”,打了他三个嘴巴。然后她又示意高力士去请皇上,高力士无奈,只得如实相告:“我请万岁爷上这儿来,梅娘娘定有气,那不是碰倒了醋坛子了吗?”此时的贵妃真有些把持不住了,她不仅舞动水袖打了高力士,还抢了他的帽子,戴在自己的凤冠上,学皇上走路的样子。这些细致入微的表演,生动地刻画了贵妃从苦闷彷徨到沉醉失态的过程。特别值得玩味的是,她在醉酒之后,头脑反倒“清醒”了,明白过去自以为“六官粉黛三千众,三千宠爱一身专”是在“梦里”,是“酒不醉人人自醉”;现实是皇帝一旦无情,就会“明夸暗弃”,说不定什么时候,皇帝就会和她“两分离”,这怎不教她“酒入愁肠人更愁”呢!

无人敢替她去请皇上,也无人肯再为她献酒,贵妃终于绝望了。高、裴二太监趁机“诓驾”,她只得起驾回宫。身子摇摇晃晃,步履踉踉跄跄,口中唱着[四平调]:“去也,去也,回宫去也。恼恨李三郎,竟自将我撇,撇得我捱长夜。只落得冷清清独自回宫去也!”一咏三叹,充分显示出她此时的孤独和凄凉,与她刚上场时自我欣赏、洋洋自得的情景形成极大的反差。其实,让一个封建帝王钟情于一个女人是绝无可能的事,贵妃抱这样的期望不过是幻想。此情此景让观众不由得感叹:原来贵妃娘娘也要面对世态炎凉、人情冷暖啊!

(本文作者著有《京剧优秀剧目欣赏》一书)

【简看西藏】

□简默

西藏啊西藏……

从我幼时的露天电影开始,到我站在中年的门槛间,神秘、神奇和神圣的西藏,终于三位结合为一个真实全面的西藏。

记不清是从何时开始,也许是在读小学时,我对西藏充满了好奇。当时,了解西藏的唯一途径是露天电影,而看过的与西藏有关的唯一影片是《农奴》。犹记得其中一些情节,残忍、野蛮、血腥,不可思议。我在悬挂于天与地之间的黑白幕布上,开始了关于西藏的启蒙。

那时,我认为西藏是一个十分遥远的地方。在我的想象中,她是一朵没有根的白云,一阵风吹来,向西流浪;又一阵风吹来,继续向西漂泊,一直朝着西走啊走,到了天边,仍未扎根,仿佛随时准备着拔足上路。

渐渐地,我读了中学,对西藏的了解多了起来,她的屋脊似的身高,她的热情似火的阳光,她的冷冽如神话的冰雪,等等。她是一个复杂性格组合的巨大人,自然界所有的秉性集中于她一身,她有足够的宽广和伟岸,能够坦然接受和容纳这一切。这些性格是如此矛盾,如此乖张,如此荒谬,如果它们在一个真正的人身上,那么,这个人一定交织着四季混乱、晨昏颠倒的神经质,最后的结局也只有像尼采一样疯掉。但在她身上,却像一管万花筒,交替旋转出的是大千神奇气象。

初识了她的神奇,我仍未动过走近她的念头。究其原因,还是认为她太远了。我低估和忽略了飞机,我甚至怀疑这只金属的大鸟,能不能一路向西飞啊飞,像长翅膀的雷震子,追赶上那朵叫西藏的云?

我听到了流行如风的《阿姐鼓》和《回到拉萨》。它们都是聚散如烟的往事,绵延着梦呓的气息,像一个人的自言自语。

直到青藏铁路开通。

我忽地觉得,西藏离我近了许多。形形色色的交通工具,我最信赖的仍是火车,我对它怀有一种迷醉似的情感。两条一眼望不到边的铁轨,像是两根轿杆,抬起一顶长长的轿子,



桥里坐着、站着生猛活鲜的我们,最底下铺开来裸露着胸膛的大地,不时地矗立起挺直腰杆伸长臂膀的桥梁。现在,火车们像一条条溪流,从南方北方不同的城市出发,最终归入大海似的青藏铁路,穿引起一条飘逸升腾的哈达。我油然生了去西藏的心思。

去年八月立秋后,我随山东作家交流采风团第一次入藏,往返乘的都是飞机。临行前一周,负责我们行程的旅行社发给了我好几页纸,写满了进藏的注意事项。我不敢怠慢,心里也着实有些打鼓,前所未曾体验过的高原反应,像一朵乌云,盘桓在我的脑海中。我按照要求买了墨镜、唇膏和防晒霜,还对照着开列的清单,买了一大堆药,它们几乎对应着我身体的各个器官,以备器官们在遭遇高原反应压迫时奋起反抗。那种叫红景天的中草药,像是自树桩上横切下来的,却微微到了一元硬币大小,也没有年轮,乍闻上去有股淡淡的香味,待煮开了却散发着香皂水的气息。因为它被无限放大的功能,我一边皱着眉头,一边一碗一碗地咕嘟咕嘟喝着。

此后它化做一汪水,潜伏在我身体内,稍有不如意,便流动开来,裹挟着头晕加头痛,我的太阳穴突突地擂起了战鼓,烦躁不安的鼓点一路追随着我,直到我彻底离开西藏。

我却看见了西藏神圣的一面,这一面像一袭藏装的里子,不进入西藏,你是难以体验得到的,它在每一座雪山的褶皱

里,在每一条冰川的沟回里,在每一汪湖泊的心跳里。作为国土的西藏,它当然是神圣的。但我抛却了它的地理意义,而选择了它的精神能指与所指,它在每一座寺庙里,在每一条转经道上,在每一个藏胞心中。

至此,从我幼时的露天电影开始,到我站在中年的门槛间,神秘、神奇和神圣的西藏,终于三位结合为一个真实全面的西藏。

我曾经固执地认为,像西藏这样的地方,我一生至多去一次。记得上次高原反应的间隙,同行者中不止一人跟我说过再也不敢来了,这当中也许有我。谁记得呢?

这一次,我又来了,距上次不足半年。

同行者中有人说,去西藏

是一种病,一种无药可治的病。

我说,去西藏是听从内心的召唤,永远带着初恋的冲动上路。

在以后的时光里,我也许还将N次去西藏,因此,我将“……”铺向未来,投向西藏。

西藏啊西藏……

(本文作者为散文家、枣庄市作家协会副主席)